从业人员及工资总额

|  |  |  |
| --- | --- | --- |
|  | 表 号： | 602表 |
|  | 制定机关： | 国家统计局国务院经济普查办公室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文 号： | 国统字〔2023〕77号 |
| 单位详细名称：　　　　　　　　　　　　　　　　　 2023 年 | 有效期至： | 2024年6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指标名称 | 计量单位 | 代码 | 本年 | 指标名称 | 计量单位 | 代码 | 本年 |
| 甲 | 乙 | 丙 | 1 | 甲 | 乙 | 丙 | 1 |
| 一、从业人员 从业人员期末人数 其中：女性 按人员类型分：在岗职工劳务派遣人员其他从业人员按职业类型分：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 社会生产服务和生活服务人员生产制造及有关人员从业人员平均人数按人员类型分：在岗职工劳务派遣人员其他从业人员 | —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 | —0102—050607—717273747508—091011 |  |  按职业类型分：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社会生产服务和生活服务人员 生产制造及有关人员二、工资总额从业人员工资总额按人员类型分：在岗职工劳务派遣人员其他从业人员按职业类型分：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社会生产服务和生活服务人员 生产制造及有关人员 | —人人人人人—千元—千元千元千元—千元千元千元千元千元 | —7677787980—12—131819—8182838485 |  |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 0 年 月 日

说明：1.统计范围：辖区内规模以上工业、有资质的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有开发经营活动的房地产开发经营业、除铁路运输业以外的规模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

2.报送日期及方式：调查单位2024年3月10日24时前网上填报，市级普查机构2024年3月24日24时前完成数据审核、验收、上报。

3.审核关系：

（1）从业人员期末人数(01)≥女性(02)

（2）从业人员期末人数(01)＝在岗职工(05)＋劳务派遣人员(06)＋其他从业人员(07)

（3）从业人员期末人数(01)＝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71)＋专业技术人员(72)＋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73)＋社会生产服务和生活服务人员(74)＋生产制造及有关人员(75)

（4）从业人员平均人数(08)＝在岗职工(09)＋劳务派遣人员(10)＋其他从业人员(11)

（5）从业人员平均人数(08)＝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76)＋专业技术人员(77)＋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78)＋社会生产服务和生活服务人员(79)＋生产制造及有关人员(80)

（6）从业人员工资总额(12)＝在岗职工(13)＋劳务派遣人员(18)＋其他从业人员(19)

（7）从业人员工资总额(12)＝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81)＋专业技术人员(82)＋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83)＋社会生产服务和生活服务人员(84)＋生产制造及有关人员(85)